

A. 有關本集團的更多信息

1. 成立

本行於1992年6月18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在中國註冊成立，並於1997年改制成為股份制有限公司。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甲25號中國光大中心（郵編：100033）。本行已在香港註冊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十六號遠東金融中心四十樓E室，且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於2011年6月20日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盧綺霞女士及李美儀女士被指定為本行在香港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代理人。在香港向本行送達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行A股已於2010年8月1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由於本行在中國成立，本行的營運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本行組織章程（包括本行的公司章程）的規限。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若干相關方面以及本行公司章程若干相關規定的概要分別載列於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五及六。

2. 本集團股本的變更

本行

本行於1997年改制為股份制有限公司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0,000萬元。

1999年，本行實施了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本行股東按照持股比例每10股轉增5.4股新股，因此轉增股份總數為15.12億股新股。本次資本公積轉增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431,200萬元。

根據本行於2000年9月2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以及於2001年9月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並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以每股認購價格人民幣1.95元發行315,790萬股新股，總計對價為人民幣615,791萬元。本行72家原有股東共認購174,270萬股新股，93家新股東共認購141,520萬股新股。本次增資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746,990萬元。

根據本行於2002年4月3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並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實施了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本行股東按照持股比例每10股轉增1股新股，因此轉增股份總數為74,699萬股。本次資本公積轉增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821,689萬元。

根據本行於2007年11月2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並經國務院及中國銀監會批准，匯金公司按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認購價格購買200億股新股，增資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2,821,689萬元。

根據本行於2009年7月1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並經財政部和中國銀監會批准，本行與中國再保險、中國電力財務有限公司、申能（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寶鋼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廣東省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簽署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等股份認購協議，本行向上述投資者發行521,790萬股新股，每股認購價格為人民幣2.20元，總計對價為人民幣1,147,938萬元。本次增資擴股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3,343,479萬元。

緊隨2010年8月18日A股上市發行及交易及於2010年9月16日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43,479萬元，由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4,043,479萬股A股組成，所有股本均已入賬列作繳足。

在全球發售後，本行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4,551,479萬元（假定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均未獲行使），由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5,588,000,000股H股（假定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均未獲行使）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39,926,790,000股A股組成。

除本招股說明書中披露者外，自本行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以來，本行的註冊資本並無任何變更。

本行主要子公司

本行主要子公司可參照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列於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

(1)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

本行持有韶山光大村鎮銀行70%的股份、三一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份、長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的股份、湖南保利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持有8%的股份、韶山市城市建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6%的股份。韶山光大村鎮銀行於2009年9月24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

(2) 光大金融租賃

本行持有光大金融租賃90%的股份、武漢新港建設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持有5%的股份、武漢市軌道交通建設公司持有5%的股份。光大金融租賃於2010年5月19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億元。

(3) 淮安光大村鎮銀行

本行持有淮安光大村鎮銀行70%的股份、江蘇金狐狸服飾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份、淮安市雙龍偉業科技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份、江蘇泰華醫藥有限責任公司持有5%的股份、南京夢都煙草包裝有限公司持有5%的股份。淮安光大村鎮銀行於2013年2月1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億元。

於本招股說明書日期前兩年內，本行子公司的股本並無變更。

3. 本行股東決議案

根據於2013年3月29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本行股東決議：

(a) 本行的上市計劃獲批准，其中包括：

- 透過首次公開發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作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定義見144A規則）及根據S條例在美國境外出售H股，向香港的專業和機構投資者發售H股以及於日本非上市發售H股；以及
- 本行轉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

(b) 本行董事會獲授權，其中包括就H股發行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事宜，作出任何行動及事宜。

根據同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本行股東決議：本行公司章程的修訂獲批准，且經中國銀監會批准後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B. 關於本行業務的其他信息

1. 重大合同概要

本行在緊接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了以下重大或可屬重大的合同（非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同）：

- (a)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2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及日期為2013年12月6日的修訂協議，據此，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共80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b) Ever Ideal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5月2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及日期為2013年11月25日的補充協議，據此，Ever Ideal Limited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共780百萬港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c)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6月14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5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d) Sun Life Assurance Company of Canada、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24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Sun Life Assurance Company of Canada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5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e) 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6月30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20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f)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0月2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8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g) 汶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0月1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汶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共546百萬港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h) 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8月1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67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i) Sinoch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 Lt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23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Sinoch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 Ltd.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人民幣400百萬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j) 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0月31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k) 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7月10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l) C.N. Team Ltd.、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7月1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C.N. Team Ltd.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234百萬港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m) NorthShore Investment (HK) Limited、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7月22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NorthShore Investment (HK) Limited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n) 廣州富垠黃金交易有限公司、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7月1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廣州富垠黃金交易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o) 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p) Hongkong Energy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Hongkong Energy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q) 昊辰有限公司、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7月1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昊辰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234百萬港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r) 新鴻基策略資本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新鴻基策略資本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1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s) 亞洲第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亞洲第一集團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港元計值合共1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H股數目（約減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整手買賣單位）；
- (t) 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與本行訂立日期為2013年10月29日的《關於H股發行日本認購承銷協議》，據此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已同意5.0億股H股的承銷承諾；及
- (u) 香港承銷協議。

2.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a) 商標

(i)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註冊下列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商標	註冊地	類別	註冊編號	有效期限
	中國	36	3567783	2005年10月28日 – 2015年10月27日
	中國	9	1153297	2008年2月21日 – 2018年2月20日
	中國	9	5271861	2009年4月28日 – 2019年4月27日
	中國	36	5036550	2009年6月28日 – 2019年6月27日
	中國	36	1327316	1999年10月21日 – 2019年10月20日
	中國	36	5396320	2009年10月28日 – 2019年10月27日
	中國	36	1357454	2000年1月21日 – 2020年1月20日
	中國	36	1357455	2000年1月21日 – 2020年1月20日
	中國	36	5271860	2010年5月21日 – 2020年5月20日
	中國	36	6444402	2010年5月28日 – 2020年5月27日
	中國	36	7044635	2010年7月28日 – 2020年7月27日

商標	註冊地	類別	註冊編號	有效期限
	中國	35	7653322	2010年12月28日 – 2020年12月27日
	中國	9	5271858	2011年3月7日 – 2021年3月6日
	中國	36	5695165	2011年3月14日 – 2021年3月13日
	中國	9	6444403	2011年9月7日 – 2021年9月6日
	中國	36	7653323	2011年1月21日 – 2021年1月20日
	中國	36	6109544	2012年7月7日 – 2022年7月6日
	中國	36	6109545	2012年7月7日 – 2022年7月6日
	中國	35	9156902	2012年3月21日 – 2022年3月20日
	中國	36	9156977	2012年3月21日 – 2022年3月20日
	中國	42	9156995	2012年9月28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	36	9997840	2012年11月21日 – 2022年11月20日
	香港	36	301931319	2011年5月30日 – 2021年5月29日
	香港	36	301931328	2011年5月30日 – 2021年5月29日
	中國	35	10040580	2013年3月7日 – 2023年3月6日

商標	註冊地	類別	註冊編號	有效期限
	中國	36	10040599	2013年3月28日 – 2023年3月27日
	中國	35	10339360	2013年2月28日 – 2023年2月27日
	中國	36	10342646	2013年2月28日 – 2023年2月27日
	中國	35	10339359	2013年2月28日 – 2023年2月27日

(ii)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商標	申請地	類別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中國	36	7965697	2010年1月4日
	中國	36	8040752	2010年2月1日
	中國	36	8051627	2010年2月4日
	中國	36	10838697	2012年4月27日
	中國	36	10838698	2012年4月27日
	中國	36	11166967	2012年7月5日
阳光 e	中國	42	11545289	2012年9月26日
阳光 e	中國	41	11545290	2012年9月26日
阳光 e	中國	38	11545291	2012年9月26日

商標	申請地	類別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阳光 e	中國	36	11545292	2012年9月26日
阳光 e	中國	35	11545293	2012年9月26日
阳光 e	中國	16	11545294	2012年9月26日
阳光 e	中國	9	11545295	2012年9月26日
	中國	36	10342654	2011年12月22日
	中國	36	10342685	2011年12月22日

類別中的數字代表已註冊或在註冊程序中的產品或服務的闡述，該類別數字所代表的產品或服務闡述詳情，列載於相關註冊證書或申請表格中。

於2008年3月20日，本行與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訂立《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根據協議，本行獲授權無償使用該等「光大」、「Everbright」及「」商標。於2009年12月29日，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對本行作出承諾：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的相關規定，在上述3項註冊商標到期日之前，及時向國家註冊商標主管部門履行續展程序。在續展完成後，在本行充分履行雙方簽署的《商標使用許可協議》的情況下，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將繼續許可本行無限期無償使用該等註冊商標。有關詳情請參閱「與本行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b) 域名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註冊下列域名：

域名	有效期限
cebbank.com	1999年3月25日－2015年3月25日
cebbank.com.cn	2000年10月27日－2015年10月27日
95595.com.cn	2000年10月27日－2015年10月27日
95595.cn	2003年3月17日－2015年3月17日
cebbank.cn	2003年3月17日－2015年3月17日
光大電子支付.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出國金融服務.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光大出國通.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陽光存管.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陽光供應鏈.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陽光商品融資.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陽光保理.cn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everbrightsupplychain.com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bjceb.com	200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0日

域名	有效期限
cebxyk.com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xykceb.com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cebccreditcard.com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光大手機銀行.cn	2008年11月24日 – 2018年11月24日
陽光財富.cn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光大私人銀行.cn	2008年11月24日 – 2018年11月24日
光大銀行.cn	2000年11月6日 – 2021年4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cn	2000年11月6日 – 2021年4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com	2011年10月30日 – 2021年10月30日
光大理財夜市.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陽光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網上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陽光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網上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陽光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網上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陽光營業廳.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理財夜市.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陽光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網上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陽光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網上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陽光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網上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陽光營業廳.中國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理財夜市.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陽光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網上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陽光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網上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光大銀行陽光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網上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陽光營業廳.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ygyyt.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cebhall.com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gdhall.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gdhall.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wsyyt.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wsyyt.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ygyyt.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ygyyt.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nethall.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ebhall.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ebhall.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sunshinehall.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sunshinehall.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cebhall.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cebhall.com.cn	2012年9月27日 – 2022年9月27日
陽光e融資.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支付.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留學.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域名	有效期限
陽光e管家.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分期.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加油.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購房.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商旅.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保險.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購車.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繳費.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購金.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基金.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理財.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申請.cn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融資.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支付.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留學.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管家.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分期.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加油.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購房.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商旅.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保險.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購車.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繳費.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購金.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基金.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理財.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申請.中國	2012年11月05日 – 2022年11月05日
陽光e融資.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支付.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留學.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管家.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分期.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加油.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購房.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商旅.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保險.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購車.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繳費.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購金.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基金.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理財.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陽光e申請.com	2012年10月30日 – 2022年10月30日
光大電子支付.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出國金融服務.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光大出國通.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陽光存管.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陽光供應鏈.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陽光商品融資.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陽光保理.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光大手機銀行.中國	2008年11月24日 – 2018年11月24日
陽光財富.中國	2008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光大私人銀行.中國	2008年11月24日 – 2018年11月24日
光大銀行.中國	2000年11月6日 – 2021年4月27日
中國光大銀行.中國	2005年11月6日 – 2021年4月27日

3. 本行的存戶及貸款人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的五大存款人和五大貸款人分別佔不到30%的客戶存款總額以及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C. 關於本行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其他信息

1. 權益披露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對發售量調整權或超額配股權的行使），本行概無任何董事或監事將在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認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根據上市規則中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有關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應解釋為亦適用於本行監事。

除本招股說明書所披露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身為預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於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隨即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之股份權益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2. 主要股東

據本行董事所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對發售量調整權或超額配股權的行使），以下人士將於本行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證券類別	證券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後 約佔本行權益 的百分比	緊隨全球發售後 約佔本行相關類別 股份的百分比
匯金公司 ⁽¹⁾	實益及可歸屬權益	A股	20,338,103,054	44.68%	50.94%
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	可歸屬權益	A股	2,058,791,354	4.52%	5.16%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²⁾	可歸屬權益	H股	1,531,377,000	3.36%	27.40%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	H股	1,531,377,000	3.36%	27.40%
社保基金理事會 ⁽³⁾	可歸屬權益	H股	508,000,000	1.12%	9.09%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可歸屬權益	H股	382,844,000	0.84%	6.85%
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	實益	H股	382,844,000	0.84%	6.85%

附註：

- (1) 匯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9,328,718,247股A股，中國再保險持有本行1,009,384,807股A股。匯金公司持有中國再保險84.91%股份，因而被視為在中國再保險持有的1,009,384,807股A股中擁有權益。

- (2)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為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的最終控股公司，因而被視為在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1,531,377,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有關數額是根據本招股書所述指示性發售價格區間的中位數計算得出。請參見「本行的公司投資者」一節。
- (3) 社保基金理事會於最後可行日期亦持有本行640,983,131股A股。
- (4)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為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因而被視為在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382,844,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有關數額是根據本招股書所述指示性發售價格區間的中位數計算得出。請參見「本行的公司投資者」一節。

據本行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對發售量調整權或超額配股權的行使），下列各方（除本行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本行任何子公司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擁有權益方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股百分比
三一集團有限公司	韶山光大村鎮銀行	10%
江蘇金狐狸服飾有限公司	淮安光大村鎮銀行	10%
淮安市雙龍偉業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光大村鎮銀行	10%

3. 服務合同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條及19A.55條，本行已與本行各董事及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及仲裁的規定訂立合約。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與本行董事或監事就其董事或監事的職務而言，並無訂立亦不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4.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和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4.12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人民幣2.47百萬元和人民幣1.32百萬元。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和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4.14百萬元、人民幣6.22百萬元、人民幣6.07百萬元和人民幣3.04百萬元。

根據現行安排，估計本行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向本行董事及監事支付及授出的酬金及實物利益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4.53百萬元及人民幣9.75百萬元。

5. 已收費用或佣金

除本招股說明書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行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同意書」一段的任何人士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本而從本集團收取任何佣金、折扣、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6. 個人擔保

董事和監事概無就授予本行的銀行信貸向貸款人提供個人擔保。

7. 關聯交易

於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行曾參與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中所述的重重大關聯交易。

D. 其他信息

1. 遺產稅

本行董事已獲悉，本行及本行任何子公司無需承擔任何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除本招股說明書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據本行董事所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亦無任何待決或即將面臨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3. 聯席保薦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各聯席保薦人（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除外）均獨立於本行。

由於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由本行其中一位主要股東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最終擁有，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其並非獨立於本行。

本公司已與聯席保薦人訂立委聘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聯席保薦人支付人民幣3,000,000元費用，以擔任本公司的全球發售保薦人。

4. 發起人

本行有131家發起人，包括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中國煙草總公司雲南省公司和亞洲開發銀行等。除本招股說明書所披露者外，緊隨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並未或不擬就全球發售或本招股說明書所述相關交易向上文所列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利益。

5. 初步費用

本行初步費用預計約為1,300,000港元。該等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初步費用全部由本行支付。

6. 專業人士資格

以下是為本招股說明書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業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資格：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第二類（期貨合約交易）、第三類（槓桿式外匯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五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機構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七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的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機構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五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九類（提供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機構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機構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第二類（期貨合約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七類（提供自動化交易）的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機構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機構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金杜律師事務所	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聯席保薦人及承銷商的中國法律顧問

7. 同意書

各聯席保薦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獨立申報會計師及審計師）、金杜律師事務所（為本行中國法律顧問）及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為聯席保薦人及承銷商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分別就刊發本招股說明書而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招股說明書採用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各自的報告及／或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而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上述提及的專業人士均未在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權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執行）。

8. 約束力

如果根據本招股說明書提出申請，本招股說明書將使所有有關人士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9. 無重大不利變化

本行董事確認，自2013年6月30日起至本招股說明書日期，本行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化。

E.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F. 雙語招股說明書

本招股說明書的中英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說明書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而分別刊行。

G. 其他

除本招股說明書另行披露者外：

- (a) 本行董事、監事及名列於本附錄「其他信息」項下的「同意書」一段的任何一方對本行的發起建立或對緊接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行已收購、出售或租用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概無擁有權益；
- (b) 本行董事、監事及名列於本附錄「其他信息」項下的「同意書」一段的任何一方對於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行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同或安排，概無擁有重大權益；
- (c) 本行概無股份或借貸資本附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於任何購股權；
- (d) 本行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發起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e) 於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任何H股股份而支付或應支付任何佣金（承銷商佣金除外）；
- (f) 於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向本行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款項、證券或利益，亦不擬支付、配發或給予該等證券、款項或利益；
- (g) 本行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在本行五大貸款人或本行五大存款人概無擁有任何權益；
- (h) 本行並無訂立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i) 於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j) 我們並無尚未兌換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券；
- (k) 過往12個月並無發生可能或已對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業務中斷；
- (l) 本行除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外，並無股本及債券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擬尋求任何上市或批准買賣；及
- (m) 本行當前無意申請成為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亦預料不會受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